

## 開槍示警嚇退暴徒合法合理正當

前晚有警員在面對上百暴徒襲擊時開槍示警制止暴力，受到很多市民認同和讚許，也受到部分人質疑。保安局局長李家超昨日表示，警員是被嚴重暴力攻擊，在保護自己人身安全的情況下，開槍示警是必須要做的事，合法和合理。事實上，警員在生命受到極度嚴重威脅，別無選擇下開槍示警、嚇退暴徒，避免了暴力失控下出現難以估計的流血事件，做法合法、合理、正當。面對越來越升級的暴力恐怖衝擊，警方有必要運用一切合法手段遏止暴行，止暴制亂，恢復秩序，避免香港受到更大傷害，墮入萬劫不復的深淵。

警隊對警務人員使用槍械有嚴格的指引，根據《警察通例》規定，警務人員可在3種情況下使用槍械，包括：保護任何人，包括自己，以免生命受到威脅或身體受到嚴重傷害；拘捕任何企圖逃避警方拘捕的人，而該人屬警務人員有理由相信干犯了嚴重暴力罪行的人；平息騷動或暴亂。警員在荃灣開槍制止暴力，完全符合《警察通例》規定的3種情況。

現場所見，當時近百名暴徒衝向6名警員，並以鐵支、鐵棍、尖頭雨傘及磚頭等致命武器施襲，警員多次口頭警告無效，危急之下，為保護自己及在場的記者和普通市民，唯有開槍阻嚇，而且警員只是向天開槍示警，並無造成任何傷亡，卻成功令暴徒敗退，是迫不得已下的最好做法和最好結果。

對比標榜民主自由、尊重人權的美國和西方國家，香港警方在處理暴亂時保持最大限度的冷靜、克制和專業，盡可能使用最低的武力去應對，這一點全世界有目共睹，只要不帶偏見，會毫無異議地肯定和認同。日前舉辦G7峰會的法國南部城市比亞里茨，曾出現暴力示威，法

國警方迅速使用催淚煙、水炮車等手段，強勢高效地驅散了示威者，當天就逮捕了68人。在美國，警方嚴格執法，絕不容警權受到挑戰。如果示威者毆打警察，警察會立即開槍示警，旨在停止傷害行為，保護公眾和警察的生命安全。有西方遊客看到香港的暴力示威，都感歎香港警察的克制，因為如果美國的示威者像香港的暴徒一樣襲擊警察、攻打警察總部，美國警察一定會開槍掃射。

美國紐約警察總局前副局長莫虎指出，「香港暴力示威者現在很多的行為，按照我所了解的是不合法的。他們已經過了那條線，尤其公開打警察，暴力示威還影響到整個社會的穩定、社會的經濟、社會的治安，而且還侵犯了一般老百姓的人權。香港警察是國際水平，不僅僅在亞洲，在全世界的水平都特別、很專業化。」

剛過去的周六、周日，九龍多區和荃灣區再次發生暴力衝擊，暴力程度變本加厲，暴徒故意流竄到住宅區、鬧市區，甚至選擇在人流密集的商場開戰，並且肆意破壞商業設施，嚴重威脅市民和警員的人身安全。遏止暴力升級、保障公眾安全是當務之急，特區政府和警方應根據形勢變化，採取更主動有效的止暴制亂策略，警方在人員、裝備上更要加強，不容暴徒有恃無恐、為所欲為。

特區政府正在籌建對話平台，積極為香港修補撕裂、解決紛爭尋找出路。對話前提是停止一切暴力，恢復法治和安定是對話的基礎。暴力持續升級，不能解決任何問題，只會把香港推向萬劫不復的深淵。香港不能再亂，不希望暴力曠日持久，是廣大市民的共同願望和迫切訴求，社會各界是時候冷靜思考，如何攜手合作，結束暴力亂局，為開展對話提供必要的前提和基礎，讓香港早日擺脫危機。

##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 國家堅定擴大開放

國務院昨批准新設山東、廣西等6大自貿區。中國按照發展需要和既定方針，堅定擴大對外開放，開放的節奏和力度不因中美貿易戰而放緩，更不會閉關鎖國，充分展示中國的發展自信和定力。國家繼續全方位擴大開放對香港帶來大機遇，香港只有盡快止暴制亂，重回發展正軌，才能主動把握機遇，再創輝煌。

國家自貿試驗區工作自2013年啟動，已設立上海、廣東、天津等12個自貿區，此次再新增山東、江蘇、廣西、河北、雲南、黑龍江等6大自貿區，形成覆蓋東西南北中的全方位開放創新格局，目的是要通過在更大範圍、更廣領域、更多層次的探索，更好服務於對外開放總體戰略佈局。

中美貿易戰以來，外界曾擔心中國會放慢對外開放步伐，這種擔心顯然源自對中國堅持高質量發展和對外開放的決心認識不足。事實上，貿易戰並未動搖中國擴大對外開放的決心，反而力度更大、節奏明快。中國今年頒佈了外資投資法，6月30日出台了新版外商投資准入負面清單，進一步擴大農業、採礦業、製造業、服務業開放；7月10日，國務院常務會議研究繼續降低進口關稅總水平，完善出口退稅政策；8月6日，上海自貿試驗區臨港新片區正式設立。

這些舉措，在於顯示中國穩步推進對外開放，以制度創新，提升中國的國際影響力和競爭力。正如國務院副總理劉鶴在重慶出席「中國國際智能產業博覽會」發表講話時表示：「中國將堅持在開放條件下推動智慧產業發展，堅決反對技術封鎖及保護主義，歡迎世界各國包括美國在內的企業，在中國投資及經營；中國會繼續創造良好的投資環

## 香港更應珍惜機遇

境。」更引人關注的是，新設立的自貿區強化國家地區貿易自由化的大戰略。例如山東將探索中日韓經濟合作，廣西將打造對東盟合作先行先試示範區、西部陸海聯通門戶港，雲南將推動形成國家面向南亞東南亞的輻射中心、開放前沿。目前東盟已超越美國，躍升為中國第二大貨物貿易夥伴，中國加強與東盟合作是對外開放的新動向。設立廣西、雲南自貿區，加大向東盟開放的力度，有利擴大中國的市場，減低貿易戰對中國的不利影響。

此次新設的自貿區，皆有鼓勵對港合作的安排。山東、江蘇、廣西、雲南自貿區方案均提到「允許港澳台專業人才到自貿試驗區工作」；廣西提出「開闢港澳台人才綠色通道，為在自貿試驗區工作和創業的港澳台人才提供出入境、居留和永久居留便利」；山東、江蘇明確點出「允許港澳服務者按規定建立獨資醫療機構」。日前，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宣佈，今年將安排1.4億元人民幣財政資金，用於支持港澳青年到前海發展，對港澳青年不同創業階段企業給予不同程度資助。這些安排，反映國家擴大對外開放中不忘香港，國家快速發展的「列車」已為香港預留「座位」。

香港長期以來都是聯繫國家和世界的橋樑和窗口，國家堅定擴大對外開放提速，香港將迎來新一輪發展的好時機。面對千載難逢的機遇，香港更應盡快止暴制亂、恢復正常秩序，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為國家擴大對外開放多出一分力，分享更多共同發展的紅利。

# 涉觀塘暴衝 兩男被控暴動

## 一人揮傘傷警 另一男一女涉參與非法集結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觀塘上周六（24日）的非法遊行示威中，警方當日拘捕29名男女，當中4人昨分別被控參與暴動及非法集結罪，全部在觀塘裁判法院提堂，各人暫毋須答辯，獲准保釋至11月初再提訊，其間不得離港及須遵守宵禁令。其中一名男被告的父親表示，他在開庭前一兩小時才得知兒子被控暴動罪。

4名被告，分別3男1女，昨日下午由警車押送到庭應訊。其中報稱無業的吳仲謙（24歲）和報稱任職地盤工的劉振鑫（33歲）被控一項暴動罪，控罪指兩人在今年8月24日與不知名者，在黃大仙豪苑第二座與黃大仙廟對開一段龍翔道東行線參與非法集結。

全部被告昨暫毋須答辯，案情指被控暴動罪的其中一名男被告，涉嫌揮動及投擲雨傘傷及警員；至於被控非法集結的其中一名男



### 4名涉案人被控罪行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 參與暴動罪



被告，被指當時扶其他非法示威者跨過石壘，而同案的女被告則聲稱站在其身旁，沒有任何動作。

#### 須遵守宵禁令 不准離港

控方不反對各人的保釋申請，裁判官最終批准他們各以5,000元保釋外出，案件押後

至11月6日再提訊，以待警方作進一步調查，包括檢視相關錄影片段、警方片段、錄取口供等。

其間4人不得離港，要住在報稱的地址，每周要到警署報到，以及須遵守宵禁令，即每晚午夜零時至翌日清晨6時要留在寓所不得外出。

被控參與暴動罪的男被告吳仲謙，其父親在庭外稱，較早時獲警方告知兒子被控非法集結罪，惟開庭前一兩小時才得悉改控暴動罪，他形容兒子是「和理非」，吳母則指兒子「無做過」錯事，不可能入罪。

# 控方：天眼拍下被告打《環時》記者頭



■ 《環時》記者付國豪被圍毆及非法禁錮。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香港國際機場本月13日及翌日凌晨被暴徒非法佔領，《環球時報》記者付國豪被圍毆，警方前日凌晨再拘捕多一名涉案男子，檢獲兩支伸縮警棍等武器。疑犯昨被押解東區裁判法院提堂，控以「非法禁錮」、「非法集結」、「傷人」和「在公眾地方藏有攻擊性武器」共4宗罪。被告暫毋須答辯，還押至10月28日再提訊。

男被告何家樂（28歲），報稱是兼職司機及建築工人。控

罪指他今年8月13日至14日期間，在香港國際機場一號客運大樓G位通道，與其他不知名者參與非法集結，以及非法囚禁、惡意傷害付國豪。

另外，被告亦被指於今年8月25日在元朗洪儒路一帶，無合理辯解下攜有攻擊性武器，即兩支伸縮警棍。

#### 被指叫群衆「掛起佢」

控方透露，機場閉路電視拍下被告拉下口罩時的容貌，又見到他將付國豪從手推車推至地上，

打付國豪的頭並用電筒照射他，更呼籲在場群眾「掛起佢（付）」。

控方續指事發後，警方至8月25日在元朗拘捕被告，並在其一輛私家車內搜獲伸縮警棍、刀、彈弓、木盾等，但暫時只起訴被告非法藏有伸縮警棍。

控方申請押後案件，以待警方進一步調查。裁判官聽畢控方陳詞後，決定應控方申請將案押後至10月28日再提訊，並指案情嚴重，不准被告保釋，須還押懲教看管。

嚇，現有3名受害人認出他。

署理主任裁判官蘇文隆暫不聽取答辯，決定將案押後至10月25日再提訊，以便警方作進一步調查，其間兩名被告不准保釋，還押監房看管。

上周三（21日）警方已率先落案控告一名報稱運輸工人的男子王志榮（54歲），以及一名稱任職電工的男子黃英傑（48歲），各一項「參與暴動」罪，並在上周五（23日）於粉嶺裁判法院提堂，兩人同樣暫時毋須答辯，案件押後到10月25日再提訊。

## 元朗「黑白鬥」案 兩男被控暴動提堂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7月21日被控「參與暴動」罪提堂。

### 10月下旬再訊被拒保釋

兩名男被告依次為報稱任職汽車經紀的林觀良（48歲），以及報稱任職汽車銷售經理的林啟明（43歲），兩人昨日由警車押送到粉嶺裁判法院應訊。控罪指兩人今年7月21日在西鐵元朗站內，連同其他人參與暴動。

控方指，當晚的襲擊是有組織和有預謀，共有50多人遇襲，部分受害人傷重骨折。由現場閉路電視片段和受害人提供的片段顯示，首被告當日在列車車廂內揮動木棍和襲擊他人，他當時有戴上口罩，但拉至下巴，現共有5名受害人認出他。至於第二被告，當日則在站內月台與車廂之間手持木棍指罵車廂內的人，並進行恐

怖，現有3名受害人認出他。

署理主任裁判官蘇文隆暫不聽取答辯，決定將案押後至10月25日再提訊，以便警方作進一步調查，其間兩名被告不准保釋，還押監房看管。

上周三（21日）警方已率先落案控告一名報稱運輸工人的男子王志榮（54歲），以及一名稱任職電工的男子黃英傑（48歲），各一項「參與暴動」罪，並在上周五（23日）於粉嶺裁判法院提堂，兩人同樣暫時毋須答辯，案件押後到10月25日再提訊。

###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上周六（24日）觀塘遊行演變成非法暴力衝擊，九龍灣麗晶花園管業處以大門密碼外洩為由，即時更改各座密碼及不准穿黑衣者進入，引發逾百住客

包圍管業處至翌日凌晨，當有警員到場調查時，兩名男居民涉嫌拍打警車及向警員報以侮辱言詞被捕，兩人昨被控一項在公眾地方作出擾亂秩序行為罪名，押送觀塘裁判法院提堂，裁判官批准兩人保釋至10月下旬再提堂，其間須遵守宵禁令及禁足令。

### 被控擾亂秩序 準保釋

兩名被告分別為社福界從業員林志興（35歲）及郵政局合約員工凌承宗（26歲），均報稱居住麗晶花園。控罪指，兩人於本月25日在麗晶花園第十九座地下外作出擾亂公眾行為，即拍打警車及使用侮辱言詞，行為相當可能會導致社會安寧破壞，各被控一項在公眾地方作出擾亂秩序行為罪名。

庭上控方表示，警方經調查後或需新增控罪，申請將案件押後8星期再訊，以待警方進一步調查，同時不反對兩名被告保釋，但要求法庭施加遵守宵禁令及禁足令，不可踏足麗晶花園管業處10米範圍之內等保釋條件。

辯方則表示，被告林志興已是管理處10米範圍內的居民，「一出門口已是管理處10米範圍」；另凌承宗因部分時間需輪夜更工作，對於遵守宵禁令有困難。

裁判官認為，林志興只要不停留在管業處門口便可，遂准以兩名被告以4,000元保釋，其間需要遵守各項保釋條件，包括宵禁令、每星期需到警署報到、不得擾亂麗晶花園保安員及不可停留在麗晶花園管業處10米範圍之內等要求。案件押後至10月21日再提訊。